

##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创业板关注函（2022）第 86 号《关于对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中涉及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做出书面说明，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

公司在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关注函》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核查并安排回复工作。因本次关注函回复涉及的内容较多，工作量较大，适逢春节假期，且《关注函》中涉及的公司重要子公司深圳市九天中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疫情区，目前企业尚未复工且复工时间尚不明确，相关核实事项尚未得到全部反馈，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预计将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前完成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公司董事会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8 日